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提示性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謝兵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王昌順、馬須倫及韓文勝；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凡、顧惠忠、譚勁松及焦樹閣。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2019-072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 A 股
类别股东大会及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公告了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 50.54% 股份的股东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书面提议，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本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同意将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上述临时提案中涉及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决定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顺序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发布的《南方航空关于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及《南方航空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参加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在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投票，将视同在公司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上对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对应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参加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将分别在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敬请广大投资者周知并按时参与。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2 日